

五、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的潜在投标人应具备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供应商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10.4

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参加采购活动

市政府在施生国御座三尖板板以上。

2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六、报名时间：2023年8月14日至2023年8月16日上

08:30-12:00，下午 15:00-18:30。

七、报名方式及联系人

报名地点：广安市广安区凤凰大道777号爱众运营中心四
方爱众建设发展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爱众发展）处接洽，并
提交相关资料。

联系人：江先生，电话：13603826889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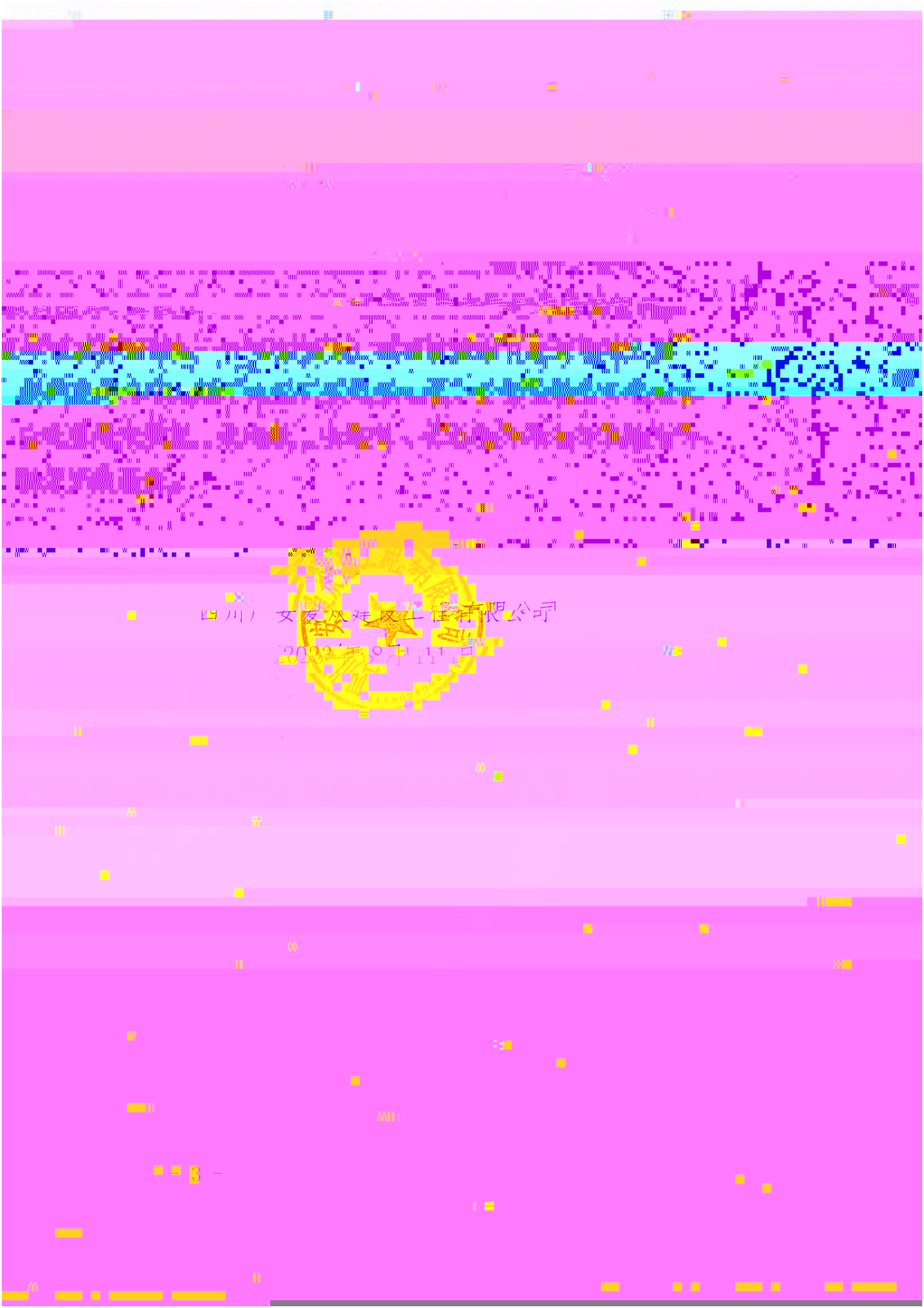
报名时，投标人需提交以下材料（加盖公章）、公司资质
件（加盖公章），授权委托书，法人、受托人身份证复印
件（加盖公章）并联系邮箱。

资料送达地点：广安市广安区凤凰大道777号爱众

广安发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爱众发展）处接洽。

后由采购人统一拆封。

截止



四川广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2022年8月11日